

证券代码：300074

证券简称：华平股份

公告编号：201611-64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16年11月15日，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平股份”）接到持股5%以上的股东熊模昌先生减持股份的告知函。熊模昌先生于2016年11月8日、11月14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平台减持所持有的无限售流通股股票673.5万股。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 (元)	减持股数 (股)	减持比例(%)
熊模昌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8日	9.05	3,735,000	0.697
	大宗交易	2016年11月14日	9.14	3,000,000	0.560
	合计	-	-	6,735,000	1.257

二、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 比例(%)
熊模昌	合计持有股份	59,833,200	11.163	53,098,200	9.906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59,833,200	11.163	53,098,200	9.906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三、其他相关事项说明：

1、本次减持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业务规则的规定。

2、本次减持熊模昌先生未披露减持计划，未曾做过最低减持价格等承诺。

3、本次权益变动后，熊模昌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53,098,20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906%，仍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

4、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备查文件：

1、相关股东关于减持股份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华平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5日